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管制人员：政府飞行服务队总监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预算.....	5.776 亿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26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57 个，增幅为 31 个。.....	1.550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4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 个，增幅为 1 个。	
承担额结余 .....	17.383 亿元

### 管制人员报告

#### 纲领

政府飞行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

#### 详情

	2014-15 (实际)	2015-16 (原来预算)	2015-16 (修订)	2016-1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59.7	583.3	1,027.2 (+76.1%)	577.6 (-43.8%)
				(或较 2015-16 原来 预算减少 1.0%)

#### 宗旨

2 宗旨是提供安全、有效率及合乎成本效益的飞行服务，以辅助政府各部门及机构的工作，并提供 24 小时的搜索及救援和空中救护服务。

#### 简介

3 政府飞行服务队拥有 4 架定翼机及 7 架直升机，提供范围广泛的飞行服务。政府飞行服务队的主要工作如下：

- 进行海陆搜索及救援行动；
- 提供紧急空中医疗服务；
- 支援香港警务处及其他纪律部队履行执法职务和提供有关训练；
- 协助灭火，以及在其他人命攸关或对财产造成损失的紧急事故中采取行动；
- 为空中测量工作进行拍摄；以及
- 运载经保安局局长批准的乘客。

4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14 (实际)	2015 (实际)	2016 (计划)
<b>空中救护服务 δ</b>				
接获甲+类及甲类疏散运送伤病者事故的召唤后到达现场的时间#				
港岛及离岛区^				
在 20 分钟内(%)¶.....	90	87	88	90
港岛及离岛区^以外地方				
在 30 分钟内(%)¶.....	90	不适用	不适用	90
接获乙类疏散运送伤病者事故的召唤后到达现场的时间#				
在 120 分钟内(%) .....	100	99	100	100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目标	2014 (实际)	2015 (实际)	2016 (计划)
<b>搜索及救援行动 δ</b>				
<b>直升机</b>				
接获近岸搜索及救援召唤后 到达现场的时间				
上午 7 时至晚上 9 时 59 分				
在 40 分钟内(%) .....	90	96	97	90
晚上 10 时至翌日				
上午 6 时 59 分				
如无需额外机员或特别 装备，在 40 分钟 内(%) .....				
	90	76	92	90
如需要额外机员或特别 装备，在 100 分钟 内(%) .....				
	90	100	不适用	90
接获离岸搜索及救援召唤后 到达现场的时间				
上午 7 时至晚上 9 时 59 分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少于 50 海里(92.5 公里) 在 60 分钟内(%).....				
	90	100	100	90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50 海里(92.5 公里)至 200 海里(370 公里) 在 60 分钟内，另 每加 50 海里需 额外 30 分钟(%).....				
	90	不适用	不适用	90
晚上 10 时至翌日				
上午 6 时 59 分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少于 50 海里(92.5 公里) 在 120 分钟内(%) .....				
	90	100	100	90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50 海里(92.5 公里)至 200 海里(370 公里) 在 120 分钟内，另 每加 50 海里需 额外 30 分钟(%).....				
	90	不适用	100	90
<b>定翼机</b>				
接获搜索及救援召唤后 到达现场的时间				
上午 7 时至晚上 9 时 59 分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少于 50 海里(92.5 公里) 在 50 分钟内(%).....				
	90	100	100	90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50 海里(92.5 公里)至 100 海里(185 公里) 在 65 分钟内(%).....				
	90	100	100	90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多于 100 海里(185 公里) 在 65 分钟内，另 每加 50 海里需 额外 15 分钟(%).....				
	90	78	100	90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目标	2014 (实际)	2015 (实际)	2016 (计划)
晚上 10 时至翌日				
上午 6 时 59 分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少于 50 海里(92.5 公里) 在 110 分钟内(%) .....	90	不适用	不适用	90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50 海里(92.5 公里)至 100 海里(185 公里) 在 125 分钟内(%) .....	90	不适用	不适用	90
距离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部 多于 100 海里(185 公里) 在 125 分钟内，另 每加 50 海里需 额外 15 分钟(%).....	90	80	67@	90
<b>执法行动 δ</b>				
接获港岛及离岛区^内的召唤后 到达现场的时间				
如无需额外机员或特别装备， 在 20 分钟内(%)¶ .....	90	100	99	90
如需要额外机员或特别装备， 在 80 分钟内(%) .....	90	100	不适用	90
接获港岛及离岛区^以外地方的 召唤后到达现场的时间				
如无需额外机员或特别装备， 在 30 分钟内(%)¶ .....	90	80	100	90
如需要额外机员或特别装备， 在 90 分钟内(%) .....	90	不适用	不适用	90
<b>灭火 δ</b>				
接获投掷水弹的召唤后 到达现场的时间 Ψ				
在 40 分钟内(%) .....	85	74	67§	85
接获执行运送任务的召唤后 到达现场的时间 Ψ				
如无需额外机员或特别 装备，在 40 分钟 内(%) .....	85	100	不适用	85
如需要额外机员或特别 装备，在 100 分钟 内(%) .....	85	不适用	不适用	85
<b>为政府部门提供飞行服务</b>				
在不影响其他需优先处理的工作 的情况下，满足合理要求(%)...	100	100	100	100
δ 这套统计数据并无计及机组人员因执行先前的任务而未可供调配的情况，当中包括 18 项疏散运送伤病者任务、7 项搜索及救援行动、1 项执法行动和 8 项灭火行动。				
# 各类疏散运送伤病者任务的涵义如下：甲+类疏散运送伤病者任务 — 指有即时生命或肢体伤残危险的疏散运送工作；甲类疏散运送伤病者任务 — 指伤病者情况危急但无即时生命和肢体伤残危险的疏散运送工作；以及乙类疏散运送伤病者任务 — 指伤病者情况危急并可能恶化和须尽快接受適切治疗的疏散运送工作。				
^ 港岛及离岛区的范围包括香港岛、长洲、喜灵洲、南丫岛、大屿山、坪洲及索罟群岛。				
¶ 或在指派任务单位所指明的较后时间。				
@ 年内共执行 3 项任务。在执行其中 1 项时，由于天气恶劣，以致未能按承诺时间到达现场。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 灭火行动在上午 7 时至日落前 30 分钟期间进行。

§ 年内共执行 39 项任务，在执行其中 13 项时，由于天气恶劣、须等待空中交通管制飞行许可、机件故障、所需飞行距离太远、需时调配机组人员、安装设备及补充燃料等原因，以致未能按承诺时间到达现场。

### 指标

	2014 (实际)	2015 (实际)	2016 (预算)
总飞行时数			
定翼机.....	1 325	1 677	1 654
直升机.....	5 165	4 860	5 040
疏散运送伤病者			
飞行时数.....	1 270	1 103	1 200
疏散运送的伤病者人数.....	1 968	1 693	—β
飞行次数 γ.....	不适用	1 783	1 900
搜索(定翼机)			
飞行时数.....	146	284	150
飞行次数 γ.....	不适用	69	40
救援(直升机)			
飞行时数.....	541	629	600
拯救人数.....	481	515	—β
飞行次数 γ.....	不适用	662	640
执法行动			
飞行时数.....	211	243	220
飞行次数 γ.....	不适用	141	130
灭火			
飞行时数.....	127	90	130
飞行次数 γ.....	不适用	65	100
为政府部门执行的其他工作			
飞行时数.....	1 325	1 237	1 200
乘客人数.....	8 409	8 574	8 400
飞行次数 γ.....	不适用	1 524	1 520
训练			
定翼机飞行时数.....	734	979	1 100
直升机飞行时数.....	1 923	1 759	1 900
其他工作			
定翼机飞行时数.....	23	26	24
直升机飞行时数.....	190	189	170
直接运作费用(以每飞行时数平均计算)			
定翼机			
捷流(元).....	15,180	14,080	14,080
ZLIN 242L 型(元).....	6,940	不适用 μ	不适用 μ
DA42NG 型(元).....	12,170	10,540	10,540
CL605 型(元).....	不适用 θ	不适用 θ	13,760
直升机			
超级美洲豹 AS-332 L2 型(元).....	35,270	33,030	33,030
EC 155B1 型(元).....	23,890	21,520	21,520

β 无法预算。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

- γ 考虑到《审计署署长第 64 号衡量值式审计结果报告书》的建议，政府飞行服务队已检讨表现指标。由二零一五年起，政府飞行服务队会提供因应各项紧急服务要求而进行的实际飞行次数。这个指标由二零一五年起取代原有指标「接获召唤后出动的百分率」，以更適切地反映部门的实际工作量。
- μ 这架训练机正在维修。
- θ 2 架新定翼机会在二零一六年投入运作。

###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内，政府飞行服务队会继续提升其能力，为市民提供更佳的服务，以及为其他纪律部队提供更佳的支援，协助他们履行执法职务和提供训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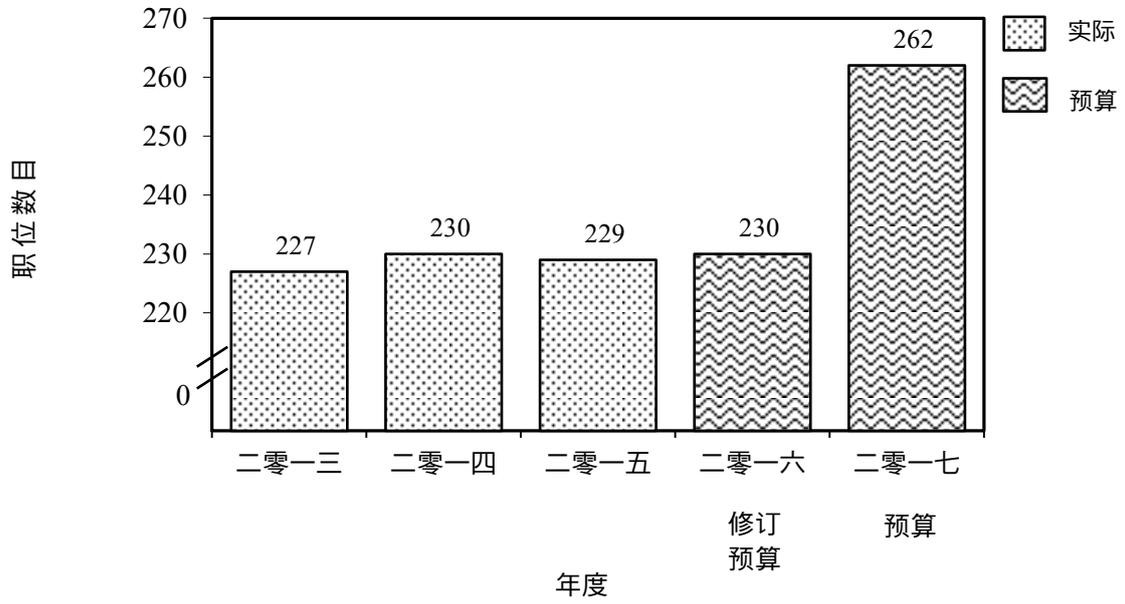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财政拨款分析				
	2014-15 (实际) (百万元)	2015-16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5-16 (修订) (百万元)	2016-17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政府飞行服务 .....	359.7	583.3	1,027.2 (+76.1%)	577.6 (-43.8%)
				(或较 2015-16 原来 预算减少 1.0%)

###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4.496 亿元(43.8%)，主要由于更换定翼机及购置直升机所需的现金流量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净增加 32 个职位以应付运作需要而抵销。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分目 (编号)	2014-15 实际开支	2015-16 核准预算	2015-16 修订预算	2016-17 预算
	\$'000	\$'000	\$'000	\$'000
<b>经营账目</b>				
经常开支				
000	226,967	241,069	234,574	<b>274,934</b>
200	584	650	519	<b>700</b>
	227,551	241,719	235,093	<b>275,634</b>
	经常开支总额 .....			
	227,551	241,719	235,093	<b>275,634</b>
	经营账目总额 .....			
<b>非经营账目</b>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193	210,344	661,874	<b>195,593</b>
631	131,942	131,190	130,236	<b>106,385</b>
	132,135	341,534	792,110	<b>301,978</b>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			
	132,135	341,534	792,110	<b>301,978</b>
	非经营账目总额 .....			
	132,135	341,534	792,110	<b>301,978</b>
	开支总额 .....			
	359,686	583,253	1,027,203	<b>577,612</b>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政府飞行服务队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577,612,000 元，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449,591,000 元，而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17,926,000 元。

#### 经营账目

#####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74,934,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飞行服务队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0,360,000 元(17.2%)，主要由于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全年费用、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费用、净增加 32 个职位以应付运作需要，以及运作开支增加。

**3**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飞行服务队的人手编制有 230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会净增加 32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54,99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4-15 (实际) (\$'000)	2015-16 (原来预算) (\$'000)	2015-16 (修订预算) (\$'000)	2016-17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	131,053	133,420	137,510	146,393
— 津贴 .....	1,645	1,892	2,384	2,814
— 工作相关津贴 .....	116	129	100	110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	442	563	555	852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	3,918	4,555	4,430	5,771
部门开支				
— 燃料及润滑油 .....	28,089	27,972	25,661	33,282
— 一般部门开支 .....	47,148	54,232	50,186	66,534
其他费用				
— 政府飞行服务队福利基金 补助金 .....	10	11	10	11
— 辅助部队的薪酬及津贴 .....	802	850	850	920
— 政府飞行服务队的训练 费用 .....	13,744	17,445	12,888	18,247
	226,967	241,069	234,574	274,934

**5** 在分目 200 飞机保险项下的拨款 700,000 元，用以购买第三者、乘客及机员责任保险。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81,000 元(34.9%)，主要由于有 2 架新定翼机，在过渡期内又继续使用现役飞机，以致所需的保险费用增加。

#### 非经营账目

#####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31 飞机组件、组件检修及安全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06,385,000 元，用以购置及检修飞机引擎和航空电子系统，以及安全和救援设备。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3,851,000 元(18.3%)，主要由于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到期检修或维修的主要飞机组件的需求有所减少，以及其中 2 架超级美洲豹直升机的主要检查工作已于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完成。

## 总目 166 – 政府飞行服务队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5 止 的累积开支	2015-16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b>非经营账目</b>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21 购置 7 架直升机及相关的行动 设备 .....	2,187,500	—	466,051	1,721,449
869 更换 2 架定翼机及相关的行动 设备 .....	776,000	563,285	195,823	16,892
总额 .....	<u>2,963,500</u>	<u>563,285</u>	<u>661,874</u>	<u>1,738,341</u>